

全本

野叟曝言



野叟曝言

(第一册)

清·夏敬渠 著

青 岛 出 版 社

鲁新登字 08 号

责任编辑 王永乐

封面设计 岩 峻

野史曝言

夏敬渠 著

*

青岛出版社出版

(青岛市徐州路 77 号)

邮政编码 266071

新华书店经销

济南书刊印刷厂印刷

*

1992 年 10 月第 1 版

199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32 开(787×1092 毫米) 60 印张 1390 千字

印数 1—21150

ISBN 7—5436—0881—2/I·112

定价:(全六册)33.00 元

内 容 提 要

该书以浓墨重彩塑造了一位文功武烈并萃一身的豪杰形象——文素臣。他力能扛鼎、勇可屠龙，走南闯北、广收英雄，抵排佛老、独扶圣教，智同诸葛、屡败妖魔，终于位极人臣，姬妾罗列，子孙满堂，享尽荣华富贵。与此同时，该书还以独特的手法揭露了官府的腐朽、世风的颓败、社会的黑暗以及人们难以想象的邪教旁门的丑行。由于作者阅历丰富，贯通经史，故全书古今中外、天文地理、民俗风情、伦理道德，无所不包，堪称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该书语言风趣生动，情节跌宕起伏，显示了较高的艺术才能。某些地方略有淫褻的描写，是其美中不足之处。

谈谈《野叟曝言》

萧相恺

《野叟曝言》是一部很值得一书的小说，其作书本意虽不外“崇正辟邪”四字，而所谓正者也不过儒家的正统教义、邪者也不过佛、道诸奸，但作者阅历既富，复贯通经史，博淹诗、算、兵、医，书古今中外，天文地理，民俗风情，社会生活，伦理道德，几无所不包，堪称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我很怪异，这书为什么一直没有引起大家的足够注意？是不是因为它不似《红楼梦》那样要破坏那个濒临崩溃的封建家族，也不像《儒林外史》那样嘲讽迂腐的儒士，抨击弊端百出的科举制度，而是要立砥柱于中流，挽将颓之大势，补百漏之青天，旨在扶正这世风日下，人心不古，败相已露的封建社会？假如真这样，我倒很有几句话要说说。对于像《红楼梦》、《儒林外史》、《水浒传》那样“大倾向”在“破坏”封建秩序的书，我们固应重视，对于像《岐路灯》、《野叟曝言》这样的“大倾向”在“建设”的小说也不能不加分析，一概抹煞。像《岐路灯》、《野叟曝言》这一类小说，是不同于上述的小说，但更不同于那些粉饰太平，用欺骗的手段以达到维护封建秩序目的的小说。这类小说的作者看到了社会的腐败，体味了世态的炎凉，他希望能挽回这日下的世风，实现一种清明的政治，以安其民，以富其国。因此，这类小说往往是一边揭露腐败，一边树立正气，一边要“破坏”，一边

要“建设”。《岐路灯》描写那个社会中的赌徒光棍、妓女媒婆、江湖术士，揭露那个社会中引导谭绍闻堕落的邪恶势力及庇护这邪恶势力的官府；《岐路灯》也写义仆王忠、族人谭绍衣等正人君子，歌颂拉着谭绍闻出泥坑，走正道的正义力量，而且谭绍闻也确是“认真读书，亲近正人”，终于由一个“败子”成为一个“清官”，“家声”因而得正，“家势”由此复兴，社会秩序当然也得以维护。这类小说有点类乎清官戏；贪官污吏鱼肉百姓，清官正气凛然，惩治了他们，为民伸冤。一边在揭露腐败，一边在歌颂光明。现在，大约不再有人会不加分析地一概否定清官，因了他们的最终目的在维护政府；当然，更没有人会不加分析地否定清官戏了。对于《野叟曝言》，我们也应该换一副眼光去看它。

《野叟曝言》抒写了一个“真儒”——正统儒者的理想世界，塑造了一个“见理如漆雕”，“多情如宋玉”，“容颜相如”、“伯仲诸葛”、“下视一行”、“肩随仲景”、“以朋友为性命”、“奉名教若神明”、“勇可屠龙”、“力能扛鼎”，文功武烈并萃一身的最完美的思想儒者形象；创建了一个明君在上，君子不穷，民富国强，四夷咸服，万国来朝的儒者理想王国。但作者之意不在粉饰，对于实现，对于皇上倒多有深刻广泛的揭露和抨击。略举两例如次：

……当先，县里拿着一批贼盗，就下乡来敛钱。若不给他，就攀在案里，等你辩得明白，已是破了家了。就是大道上饿死一个无名乞丐，官河内漂出一个无主浮尸，都来生发银钱。其余借车借马，查赌查娼，禁私宰，捉私盐，敛丁钱，添册费，编保甲，散由单，挨排里长，查勘堡房，每月出具并无盗贼生发、奸匪容留及积年逃凶、逃盗在境甘

结，道不尽的许多名色，色色俱要费钱，搅得村里人家鸡犬不宁，夜里都是担惊受怕睡不着的。如今小人们聚在此处，那些讯快弓兵及一切差牌，影也没一个来了。村里人种地的种地，摸鱼的摸鱼，牧牛放鸭，樵柴纺纱，日里安心去干那正经，闲着就说朝报，下屎棋，到夜里上床，一觉直到天明，好不快活。遇着荒年，问小人们借贷些籽本，将就苦过，守等下次的田场，再不肯出去逃荒。别村里的人眼睁睁地看着都不服气，恨不得都挤到这村来住。恩爷不见一路的树皮都剥光了，小人这村里可有一株没皮的树？……朝里通没正人，外边官府非贪即酷，盗贼日多一日，百姓越发苦了。……（第12回）

乍看这段话，也许以为作者是在描写一个清官治下的“世外桃源”式乌托邦，可实际上，上面的两段文字却是一个“强盗头”奚奇对文素臣讲的一番话。没有正人的朝廷；扰民的官府；连树皮都被吃光的饥饿的乡村；居然官府的强盗，这一切形成了十分鲜明的奇异对照。用这种方法揭露黑暗，抨击官府，其深刻的程度，足可以和小说史上所有的小说相比，而这种深刻的揭露，在《野叟曝言》中十分多。对于差吏的如狼似虎，对于和尚的凶残贪淫，揭露得尤其深，而且相当生动：

松庵剔起两道浓眉，睁圆一双凶眼，大声嚷骂道：“你这活乌龟，你敢放屁，你既要惜女人的廉耻，就不该放妻女出来卖俏，莫说大家身上都穿着衣服，就是光着身子，你也怪不得别人，便落了便宜也只好算做上门嫖客罢了。你说要合我讲话，你睁开龟眼认认我是甚人，连昭庆松庵大老爷都认不得，这等瞎乌龟只可烧汤，连跟马屁，狗屁，芭都去不得，婆桶也有耳朵，敢在虎头上做窠。少刺两位

了，且送你到县里去打你三十毛板，连你妻也拶一拶指，出掉些水气，才知和尚的手段哩。”（第2回）

松庵和尚的蛮横，官府与和尚的通同一气，几句话便显出来了。

……那承行向那老者道：“你听见么？我倒好心和他说正经话，教他筋节，他倒挺出这样死话来，看去就是失时倒运的货色，他说不到军流斩绞官断十条路，若像照着这股样子去，触恼了官府，也就拿捉不定，便是拖着木狗充当驿卒也够他受用了。”那堂吏合招房道：“别人的钱还有隔两日见效的，我们的钱是走上堂就爆响的呢。传语的时节，只消增减一两个字眼，轻重一点子口气，草供上要紧关目，结实的略松泛些，轻松的略结致些，就便宜得多了。”又李道：“我本没甚口供，你传说的好歹，叙供的呆活，总不干我事。”那承行瞅了堂吏招房一眼道：“你们也有这些热气去换冷气，我们且吃茶，等他见了棺材再把石灰去揩他眼泪就是了。”

又李便是书中的主人公文素臣，他因受人诬告被押往县衙，一伙差吏软硬兼施在进行勒索。钱的作用就是如此之大：案情的轻重，只在这批狼虎似的差吏口中。无钱行贿，他们确能在犯人“见了棺材”时“再把石灰去揩他眼泪。”

夏敬渠是个很有文学功底的人，他写人的功夫竟直可与《金瓶梅》的作者兰陵笑笑生、《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相比，而《野叟曝言》的批评，《水浒》的金批而外，也可说是罕有其匹。为了介绍这部书和它的一些批评，我不惮其烦，再摘录书中的一些段落。第26回，有写一个如西门庆一样好色霸道的连公子家中的丫环春红，见石氏（书中豪杰刘大郎的妻子）、璇姑

(文素臣的未婚妻、刘大郎的妹妹)及一班妇女的一段文字：

众邻妇坐上了席，一面吃酒，一面说话；嘈嘈杂杂的正是兴头，忽见门外一个眉清目秀，扎着双丫髻的小孩子朝着屋里嘻嘻的只自笑。(夹批：如此入笔，何等灵活。此“忽见”系璇姑，缘石氏于后文别清；若众人则一见即知，不必绘写眉目丫髻矣。)只听李四嫂咽的一声(夹批：摹神之笔，此“只听”亦系璇姑，至“直立起来”，则听而更见矣。)直立起来道：“大姐连日怎的恼着，这会子好风也，吹了仙人下凡哩。这又不是我家，说不得贵人不踏贱地。屋里有两个美人，你可瞧一瞧儿，怎的就不进去呢？”(夹批：看下文，只说此话时已在拖扯，故不云“进来”，而云“进去”。)石氏听说，向门外一刺，只见雪白一个脸儿在门缝里瞧着璇姑。(夹批：璇姑看小孩，春红看璇姑，石氏看春红之看璇姑，妙。)李四嫂早已跑到门外，一把拖住说道：“我白磨破了嘴唇皮，怎的声也不回我一句儿？”那姐儿总不言语，只是摇着头连连的笑。(夹批：全是化境。)慌得众妇女都赶出去。张妈妈推背，钱二嫂拉手，别的帮着扯劝。李四嫂便抱起小孩与他亲着嘴儿说道：贵哥儿可要豆羹饼吃？那姐儿方始进门。(夹批：骄贵之状已见。)石氏、璇姑只得站起身来。(夹批：写石氏、璇姑骨气。)大家厮见。老实连忙送出一付杯箸，又向钱二嫂家借过一张竹椅。方才坐定，钱二嫂先向石氏说道：(夹批：有四嫂欲说而钱二嫂抢先之意。)*“这位大姐叫春红姐，是大奶奶房里第一位得用的姐姐。(夹批：吓杀石氏。)柴房、米房、银库、钱房，是处的钥匙都是他掌管。大钱的银子都托他称使，各处的帐目都靠他查算。”(夹批：钱二嫂所说俱系钱财，是有钱

之言。)李四嫂接过说道：(夹批：有钱二嫂未毕而李四嫂接口竟说之意。)"这贵哥儿是大奶奶亲生的公子。(夹批：又吃吓煞。)别的人谁敢近他，只托这大姐照料。一家大大小小，里里外外，谁不奉承这大姐，谁敢在他跟前咳一个嗽儿。我这大姐(夹批：更呼大姐，妙。)又且生得好性格儿，(夹批：人怕便难亲近，又须好性好格儿。)每日欢天喜地待着我们，重话也不肯说一句儿。我这大姐(夹批：连呼大姐，妙。)，做得一手好针线，就是里面姨娘们，一个赛一个的好花绣，都比他不上。还写得一笔好字，看得一肚好书，打得一手好算盘，猜得一口好灯谜(夹批：凡迷皆灯谜。)知机着窍，见景生情，与大爷、大奶奶就似合穿着裤儿，相好到没开交儿。"(夹批：李四嫂所说但系作用，是有嘴之言。)张妈道："婶子们只顾说着话，也替我劝大姐吃杯酒儿。"李四嫂笑道："我只见着他心里就喜欢，把酒都忘了。大姐，你可干了那一杯，我好来斟，大姐。"(夹批：复叫大姐。)那春红待说不说的道：(夹批：骄贵之态)"我实在是吃不得，这几日不知怎么心里烦，茶饭都懒得吃，里头作餬，我只呷了一杯酒，是样都给小莲吃了。(夹批：先出名，妙。)这两位是那里人？几时来的？生得好模样儿。这位更是齐整，象还没出门哩。我常在这门口过，怎通不见一些影儿？"李四嫂道："这位刘大娘是张大娘的婶子，这位璩姑娘是张大娘的姑娘，这是个闺女哩。他两位来得久了，因心里有事，总没出房。张大娘又是古执的人，我们没敢来 噪。今日大家都有节事，却被张大娘请得认真才来扰他，才得见这般美人。刘大娘方才还说我取笑哩，如今连大娘也称赞，可知是真了。你还没有知道哩，就是上等

画的人儿，他也不肯轻易说他一声好。他说好时，谁敢再说个不好，这就是瞎眼婆子，只好打入孤老院去了。”（夹批：果是有嘴，为下文噤矢。）

李四嫂正在嘈杂，只见一个小丫环跑得气喘吁吁的往门里一张，喊道：“大姐原来在这里，我那一处不寻到，快些进去罢，大爷要你去哩。快些罢，大姐，好大姐！”春红啐了一声气：（夹批：一气字写春红骄傲尽情。）“你看这个样儿！可是反了兵马渡过汴来吗也没这个样儿？！”那丫环揩拭着脸上唾沫道：“那里是反了兵马，（夹批：好憨话，妙极。）是大爷等着出门，说是天热，要换单衫袍子哩。你只是坐着不肯去？”春红道：“你先去罢，不要装那腔儿，你说我也进来了。”（夹批：骄傲如画。）那小丫环如何敢去。春红道：“我还要问问这位姑娘的话儿，你哭丧着脸怎的？”（夹批：补画得法。）你可也瞧过这样好美人儿？”那丫环真个仰着面把璩姑姑的呆看，（夹批：笔妙入神，活活绘出小丫环，并显出璩姑之美也。）慌得张妈没做理会，只得劝道：“大姐，不是我不会做人，大爷的性子好不利害。你又不肯吃点子东西，你和哥儿进去一进去，停会再和我家璩姑娘攀话罢。”春红笑道：（夹批：笑张妈之呆唠。）“这到也不怕他，他有性子便怎的，人在墙门里坐坐，怕跑了街上去出着他丑吗？”（夹批：连下“他”字，俨以妻妾自居。）李四嫂笑将起来道：“好大姐，你这般玉人儿，你只不肯上街，你还说是出丑么，那些大官府家的太太奶奶都不敢见人了。张大娘，你是不知道，他大爷的性子利害，可知这大姐的性子莫贵多哩。（夹批：加一奉承。）他见我们以下人儿，他倒和气，肯下意儿和哄着说笑。（夹批：回护前

好性格儿句。)他大爷容易要他一个笑脸儿倒是难哩。(夹批:更加一倍。)他也是与这大姑娘有缘,一见面就要与他叙个情,等闲大乡绅家姨娘、小姐,他还不肯和他甜甜的说句话哩。”

四嫂子正在奉承,只见外面又跑进一个丫环来,蓦地看见璫姑,呆了一呆,(夹批:灵妙之笔。)便骂着那小丫环道:(夹批:呆者,写璫姑之美也。便骂者,写丫环之急。)“有你这个丫头,大爷那样发急,你还在这里听说闲话,快进去握马鞭子罢。”小丫环慌得哭起来道:“我什么不推,大姐总不动身。”春红斜瞅了一眼道:“就总推在我身上,我自爱说几句闲话儿。玉梅妹,那单衫袍子摺在里间第七只箱子上描金皮箱里,你也在房里的,须不比小莲吃饭还不知饥饱,什么就不记得了,总要支使着我!”(夹批:连怪玉梅,骄贵可掬。)那玉梅忙陪着笑脸道:“好大姐,是我说错了。(夹批:此陪“说闲话”。)我也知道,只是没有钥匙。(夹批:此辩非支使。)大姐,你不进去也罢。(夹批:言无奈何也。)却只苦了小莲,省了他一顿鞭子罢。”(夹批:玉梅亦善于辞说,而春红之骄贵已尽。)春红懒懒的立起身来,抱过贵哥儿,(夹批:细。)道:“也罢,我进去了再来。”(夹批:画煞春红,岂知其再不来乎,奇极,妙极。)玉梅、小莲欢天喜地簇拥而去。正是:

积宠成骄,积骄成贵。

处士盗名,鄙夫窃位。(夹批:骂得刻酷。)

春红等刚跨进房,连公子便把小莲劈面一掌,被春红用手一隔,说道:“做什么便打他?”大奶奶道:“春红,你也忒没要紧,小莲来寻你,你也就进来罢了。”春红笑道:“哥

儿要往大巷里顽去，走到张老实家门口，只见里面两个女人生得好模样儿。一个年纪小些的，更是齐整，我心里爱他……”(夹批：话刚起头。)那大奶奶瞅了春红一眼，道：“你快去寻纱衣罢，有许多闲话！”(夹批：灵妙。)春红啐了一声，(夹批：活绘春红。)慌忙放下青哥，(夹批：细。)自向后房去了。这公子就如热石头蚂蚁，在房里团团的只顾打旋。(夹批：世人那得知其故。)春红拿着纱袍出来，笑道：“好性急的爷，只今日是好日子吗？”那公子不及回言，披衣而去。大奶奶埋怨春红道：“你这张嘴生来是这样厂的，我可也掩得你住。你看，大爷听着你说话，喜得他那样儿，那一道灵魂儿已飞了出去了。你见他打旋，你说是为出门去这样性急？我猜着他要到张老实家去会那好模样的人儿。你就天生这张好厂嘴儿！”(夹批：大奶奶全身活现，不止一斑。)这几句话把春红更说呆了，懊悔不迭道：“我怎生这一张厂嘴儿！”(夹批：厂嘴三见，创巨痛深。)总为那一个生得可爱，把心就昏了。(夹批：出色写璫姑之美，所谓妒女犹怜也。)大奶奶，我看那个女子相貌端庄，性气高傲。(夹批：春红颇有眼力。)不是容易上钩的鱼儿。”大奶奶道：“你倒说得好风凉话儿，你大爷的鬼见识儿还是数得出来的么。更有那攀着臂、撮着屁梯己的人儿，(夹批：伏笔灵妙。)你不肯上钩，他就没有大大的网儿拦着河来撒你的吗？”春红道：“大爷真个把网撒下去，春红帮着大奶奶把砖儿、瓦儿、瓶儿、罐儿，雪片的打下去，包管擦破了网儿，赶掉那鱼儿，他也只索提着空网儿走罢了。”(夹批：一片醋婆、酸妇盐酱话头，偏入欲情，都成奇趣，妙，妙。)

一大段对话，写得各人有各人声口，既画出了说话人本身的性格，又烘托了怪方的身份、性情。写那个春红的出场，有《红楼梦》凤姐出场的韵味，写李四嫂对她的恭维，写她自己的托大的身架，连连直称公子“他”“他”的语气，活画出她妻子的身份。她酷似《金瓶梅》中的春梅，又不像那个春梅。而那个李四嫂的世故、活托，也全由她自己的声口，传出了她自己的神态。她甚像是《水浒传》中为西门庆拉线的王婆（后来她确为连公子拉线），又不是那个王婆。这些女人在各自表现自己的时候，又烘托了那些并未作声的人的心性，容貌。璇姑的美似天仙，连公子的好色及“数得出来”的“鬼见识儿”，皆活现在人眼前。这一切，又都是用“入俗情”的“酱话儿”缓缓地写出，夏敬渠确可称之为能娴熟架馭乡言俚语的语言大师。像这样的人物对话，除却《金瓶梅》、《红楼梦》、《水浒传》等少数几部著作外，是很难在其它的长篇小说中见到的。

夏敬渠也很会写场景，17回，写丰城赛龙舟，不说他对整个场景的渲染描绘，单其中写卖解女子一段，就满纸生霞，叫人神迷目眩：

只听众人齐声喝采道：“这回好的来了。”任公与又李看时，只见两只小船横在江心，这只船上立一根红竹竿，竹竿边挽着一个穿红纱裤的美貌女子，年纪有十八九岁，把红带扎缚裤管，红绸裹脚，红缎鞋，胸前束着一幅大红绉纱抹胸，右手捏着一根红布八卦旗；那只船上立一根绿竹竿，竿边挽一个个穿绿纱裤的美貌女子，年纪有十六七岁，把绿带扎缚裤管，绿绸裹脚，绿缎鞋，胸前束着一幅宫绿暗纱抹胸，右手里捻着一根绿布八卦旗。两根竿子梢头，横缀着一条五丈多长的细绳，随着那两只船的势儿在

空里不住的摇摆。只见两船梢上，两个赤膊雄壮后生，各有二十以外年纪，各拿一面锣儿，锺锺的敲响。只见两个女子两对红绿鞋尖，忽地勾着绳子倒挂在上，手里拿那红绿旗儿划着，那江中水声嗤嗤的响。只见两个女子两对红绿鞋底忽地立在绳子上，手里两根红绿旗儿被风吹在半空里飘飘扬扬。只见两只船随着浪在风里一颠一播，那两根竹竿便是一合一仰，那一条绳儿竟是忽上忽下，忽东忽西的动荡个不定，那两个女子便是忽歪忽邪，忽侧忽闪的，且是走得伶俐。只见两个女子走到中间，一头并住，堪堪待跌，只见两个女子互扭抹胸，把身子一旋，只见两个女子高高的空里落下，脚儿狠狠的将绳子一登，只见两根竹竿都朝着江里深深的一拜，只见两只船都望着江里直翻转来，只见一条绳儿竟往江里直淹下去，只见两个女子浑身溅着浪花在那雪窝里乱滚。此时任公吓出一身冷汗，又李正在出神，细看满船人都失了色，岸上河内约有七八千人，都惊呆了，静悄悄的没一些声息。只听锣儿锺的一声响，那两只船上两个后生一齐动手把桨直划开来，那船便仰过去，那竹竿便直竖起来，那绳便直绷起来，那穿红的女子便飞也似的跑到绿竹竿边，那穿绿的女子便飞也似的跑到红竹竿边，那锣声便不住的敲响，那两个女子便水淋淋的一齐落下，两只藕臂各挽长竿，竿头招摇着两条旗儿，拍着四只玉掌，齐齐的唱道：

船儿快快摇，竿儿快快跳，旗儿快快招。娘的脚儿快快跑，爷的眼儿快快瞧。瞧的快，快的跑，锣儿敲得响嘈嘈。娘的歌儿快快唱，爷的钱儿快快抛。

这歌声里面，只见岸上五六千人一片声喝采，江中百

十号船内也有一二千人都喝采不迭。两只船，头接着尾连在一处，两个女子各披一件红绿纱衫，手里擎着一杆长柄大筐，望着船缝里直 进去来讨赏。

且不说描写的细腻生动，单这段文字的诗的神韵和节奏感便令人叹为观止。而这种由慢而快，由快而至急促，急促至极又渐趋舒缓的节奏气氛，都是靠着貌似不断重复的“只见”、“那……便……”这样一个极普通的词语和极常见的句式来制造的。我曾经十分神往于《水浒传》中那描写北京大名府元宵节花灯盛会，东京上元夜君民共庆灯节的热闹文字，但相比之下，就觉得其中缺少了那种诗的韵味和节奏。更为难得的是，有些小说，也很有些写得相当不错的场景，而其作用，却至多不过烘托而已，《野叟曝言》中的这段描写，烘托而外，实是在为以后写这两个卖解女子作铺垫，也是在为她们的杀奸复仇、打擂比武、深谷救人等一系列英雄行动生色，是揭示这两个女子性格的不可或缺的笔墨，场景描写成为了人物性格描写的有机组成部分，虽然，读者于此时，连这两个女子的姓名也不知道。

我这样不断地拿这部《野叟曝言》与《金瓶梅》、《水浒传》等名著比，当然不是要说《野叟曝言》在总体上超过那两部名著，也不是要说明夏敬渠比笑笑生、施耐庵高明多少。但应该说，它们各有长处。讲实在话，我是很想借此引起人们对这部书的应有的注意。

顺便说一句，夏敬渠治经治史均有见地，还是个诗人。因此，《野叟曝言》中的诗，写得都不错，很有盛唐气概，这是除了《红楼梦》以外任何一部古小说也比不上的。书中论史，也颇有新见。

原序

西岷山樵

康熙中，先五世祖韜叟，宦游江、浙间，获交江阴夏先生。先生以名诸生贡于成均，既不得志，乃应大人先生之聘，辄祭酒帷幕中，遍历燕、晋、秦、陇，暇则登临山水，旷览中原之形势；继而假道黔、蜀，自湘浮汉溯江而归。所历既富，于是发为文章，益有奇气，先生亦自负不凡，然首已斑矣！先五世祖以官事过禾中，邂逅水次，一见倾倒。旋吴之后，文宴过从，殆无虚日，先生亦幸订交于先祖。屏绝进取，一意著书，阅数载，出《野叟曝言》二十卷以示，先祖始识先生之底蕴，于学无所不精，亟请付梓。先生辞曰：“盛世不得以文章经济显于时，犹将以经济家之言，上鸣国家之盛，以与得志行道诸公相印证。是书托于有明，穷极宦官权相妖僧道之祸，言多不祥，非所以鸣盛也！”先祖颌之，因请为之评注，先生许可；乃乘便缮副本藏诸篋中，先生不知也！先生既没，先祖解组归蜀，风雨之夕，出卷展读，如对亡友。尝谓曾祖光禄公曰：“尔曹识之，承夏先生之志，慎勿刊也！”自是，什袭者，又百有余年矣。

乃今夏六月，余友程子自海上购得此书，以予好读奇书，持以相赠，不觉大诧。余友为述刊书之由，始知是书成于吴中书贾，而出之者，夏先生之后人也。然已缺失十一，不若吾家副本之全。余惟夏先生之为人、著述震海内，传世之文，当非一种。是书抒写愤懑，寄托深远，诚不得志于时者之言，故深自秘